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韩道虎、高级管理人员汪燕、梁俊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对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韩道虎先生及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汪燕女士、董事会秘书梁俊女士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

鉴于公司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公司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持公司股份77,544,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9.64%）的股东韩道虎先生计划自2017年7月31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6,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9%）；

持公司股份4,5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56%）的股东汪燕女士计划自2017年7月31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09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4%）；

持公司股份2,4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30%）的股东梁俊女士计划自2017年7月31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6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预披露公告。

二、股份减持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公司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自2017年7月31日至2017年10月31日期间，

- 1、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韩道虎先生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事宜；
- 2、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汪燕女士、董事会秘书梁俊女士股份减持情况如

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汪燕	集合竞价交易	2017年9月19日	6.30元	540,000	0.067%
汪燕	集合竞价交易	2017年9月20日	6.29元	550,000	0.068%
梁俊	集合竞价交易	2017年9月19日	6.35元	600,000	0.074%
合 计				1,690,000	0.209%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汪燕	合计持有股份	4,540,000	0.563%	3,450,000	0.428%
	其中：无限售条件	1,090,000	0.135%	0	0

	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50,000	0.428%	3,450,000	0.428%
梁俊	合计持有股份	2,400,000	0.298%	1,800,000	0.2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	0.07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0	0.224%	1,800,000	0.22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韩道虎先生、汪燕女士、梁俊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其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造成影响。

2、韩道虎先生、汪燕女士、梁俊女士承诺，在按照预披露公告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31日